

## 广州机场高速白云服务区加油站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根据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2020-440111-54-03-088462)批准,并且图纸和技术资料满足施工需要,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现对广州机场高速白云服务区加油站项目进行施工总承包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广州机场高速白云服务区加油站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工 联系电话:020-84013170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38号智通广场A塔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5811888550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石牌街道天河北路559号太平洋保险大厦2402室、  
25楼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38号智通广场A塔

联系电话:020-84012892

三、建设地点:广州机场高速K12+300路段(石马村路段)。

四、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分东、西两侧,其中:东侧占地约1860 m<sup>2</sup>,站房建筑面积约85.5 m<sup>2</sup>,罩棚投影面积约656.3 m<sup>2</sup>;西侧占地约1890 m<sup>2</sup>,站房建筑面积约181.81 m<sup>2</sup>,罩棚投影面积约449.66 m<sup>2</sup>。本项目资金100%由广州快速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出资。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最高投标限价:

1.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只设置一个标段。

2.工程规模:二级加油站。

3.招标范围:本项目为加油站新建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加油站主体及基础,配套室外工程,油站工艺工程,以及配套的配电、照明、给排水、暖通、消防、智能监控、划线工程及安防等施工承包,从施工安装开始到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行后2年质保期满所含全部工程内容及工程质量保修服务(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4.最高投标限价:12618890.85元。

六、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七、公告发布日期、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23年\_\_月\_\_日至2023年\_\_月\_\_日 10时 00分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3年\_\_月\_\_日 00时 00分；

截止时间：2023年\_\_月\_\_日 10时 00分。

3、开标开始时间：2023年\_\_月\_\_日 10时 00分。

4、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天润路333号)第开标室。

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八、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为发售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下载。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3、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证书。

注：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住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的要求设置。招标内容含有设计要求,且设计要求仅为深化设计的,在投标人的资质设置要求中,不允许设置设计资质。

4、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5、投标人2018年1月1日以来有独立完成过一项工程质量合格且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300万元的加油站(或加气站)工程施工或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800万元的石油化工施工项目业绩(注: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及交(竣)工验收资料(或业主完工证明),完成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完工证明材料中载明)日期为准)。

6、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以下人员在本项目合同期内不得兼职其他项目,人员资格要求为:

(1)项目负责人持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于投标人单位),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①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投标人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小型项目负责人需符合粤建市〔2010〕26号文规定,专业以企业聘书上所聘专业为准,如聘书中专业未明确,以小型项目负责人培训合格证或小型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中的专业为准。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一级建造师电子证照申领和使用手册》。

(2)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相关专业工程类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

(3)专职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信息登记等相关投标登记手续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的在册人员且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信息登记一致。

11、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十、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十一、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

十二、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三、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十四、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十五、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84013170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38号智通广场A塔

十六、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http://ygcg.gzggzy.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中心交易网站发布。

十七、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进行编制。

十八、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最高投标限价。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

十九、根据《关于优化建筑工程项目负责人投标有关问题的指引》（2019 年第 4 期）要求，在填报中标候选人公示信息环节、招标人（招标代理）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及办理施工许可前，在校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包含广州市房建和市政企业库）项目负责人锁定情况的基础上，增加校验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负责人锁定情况，发现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 1 年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5. 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6. 未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规定执行，被行政监管部门通报或处罚的；
7. 中标人自行调换或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更换项目经理的；
8. 存在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招标人：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月 日

